

112.7.24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汪知馨
電話：02-24201122 分機2410
電子信箱：chihhsin@mail.klcc.gov.tw

201
基隆市信義區東信路125號

受文者：基隆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
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地權貳字第112023511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課程大綱1份

主旨：本府訂於112年8月23日(星期三)下午2時至5時假基隆長榮
桂冠酒店辦理112年「平均地權條例」及「預售屋買賣定
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」教育訓練，請轉知貴會
會員知悉並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「平均地權條例」部分條文業經總統112年2月8日華總一
義字第11200009161號令公布，本次修法五大重點包含：
限制換約轉售、重罰炒作行為、建立檢舉獎金制度、建立
私法人購買住宅許可制及解約申報登錄，主要目的為健全
房市交易秩序、引導市場回歸穩健發展、協助不動產產業
永續經營及保障國人購屋權益與居住正義，先予敘明。
- 二、另自110年7月1日起，如銷售預售屋者，使用之契約不符
合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預售屋買賣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
得記載事項，將由直轄市、縣（市）主管機關按戶（棟）
處新臺幣6萬元以上30萬元以下罰鍰，併予敘明。
- 三、綜上，為使相關從業人員熟稔法規內容，避免不慎觸法而
遭裁處之情形，爰辦理旨揭教育訓練，請貴單位（公司）
踴躍派員出席。

裝

訂

線



- 四、檢送旨揭教育訓練課程大綱1份，為利課程資料準備，欲出席者敬請儘速於112年8月11日中午12時前完成報名(限45人)，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Nq9486>。
- 五、參加之地政士將依「與地政士專業訓練相當之證明文件及得折算專業訓練時數規定」第5點規定核給專業訓練時數。
- 六、現場備有咖啡及飲水，為響應環保，敬請自行攜帶環保杯具使用。

正本：基隆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基隆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、基隆市地政士公會、曾於本市申報備查之業者
副本：本府地政處

市長 謝國樑

裝

訂

線



基隆市政府 112 年「平均地權條例」及 「預售屋買賣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」 教育訓練 課程大綱

一、訓練日期：

(一)場次一：112 年 5 月 15 日（星期一）

(二)場次二：112 年 8 月 23 日（星期三）

二、課程時間：下午 2 時整至 5 時整

三、訓練地點：基隆長榮桂冠酒店 19 樓 咖啡區南區

（地址：基隆市中正區中正路 62 之 1 號 19 樓）

四、授課對象：本市不動產相關從業人員

五、流程表：

場次	時間	課程內容	講師
場次一 (112 年 5 月 15 日)	14:00—14:20	報到	
	14:20—15:10	「平均地權條例」修正 內容說明	基隆市政府地權登記科 陳科長苑蓓
	15:10—15:20	中場休息	
	15:20—16:50	「預售屋買賣定型化契 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 項」內容說明	基隆市政府地權登記科 陳科長苑蓓
	16:50—17:00	問答時間	
	17:00~	賦歸	
場次二 (112 年 8 月 23 日)	14:00—14:20	報到	
	14:20—15:10	「平均地權條例」修正 內容說明	基隆市政府地權登記科 陳科長苑蓓
	15:10—15:20	中場休息	

場次	時間	課程內容	講師
	15:20-16:50	「預售屋買賣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」內容說明	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 柯秘書孟君
	16:50-17:00	問答時間	
	17:00~	賦歸	

六、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Nq9486>

